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HOJ23017731001

客户名称	龙游外贸笋厂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3年4月18日					
客户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工业开发区城南园区							
样品描述								
样品名称	手剥雷笋 (微辣)							
样品编号	SHOJ23017731.001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客户送样							
包装方式	定量包装							
样品规格	500g							
生产日期	20230402							
生产商	龙游外贸笋厂有限公司							
到样时间	2023年4月4日							
检测周期	2023年4月4日到2023年4月18日							

检验项目:

按客户要求,请参见续页

接续页

批准: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

食品部高级经理





第1页,共2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HOJ23017731001

样品名称	判定标准	结论	
	Q/LWM 0003S-2017水煮菜(罐头)	见单项判定	
手剥雷笋 (微辣)	标签标示	见单项判定	
	GB 276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见单项判定	

感官描述

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汤汁清, 具有本品应有的滋、气味, 无异味, 具有本品应有的组织形态,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测试结果: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检测方法	技术要求	报告检出限	测试结果	单项判定
1	pН		GB 5009.237-2016	3.5-6.0		5.1	符合
2	固形物含量	%	GB/T 10786-2006 条款 4.2.2	≥80		94.4	符合
3	铅(以Pb计)	mg/kg	GB 5009.12-2017 第一法	≤0.9	0.04	未检出	符合
4	乙二胺四乙酸 二钠	g/kg	GB 5009.278-2016	≤0.25	0.010	0.0357	符合
5	商业无菌		GB 4789.26-2013	应符合商业无 菌的要求		商业无菌	符合

备注:

1. 未检出表示低于报告检出限

本报告未加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无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无效。本报告涂改无效。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验报告(全文复制除外)。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如本报告不涉及抽样时,本报告仅反映测试委托人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送检样品的真实性及代表性由测试委托人自行负责。除对上述测试本身的技术适当性和专业性在测试费用所涵盖范围和金额内承担义务和责任(若有),天祥不承担亦不接受任何其他义务或责任。

第2页,共2页

